

私人银行迎新礼遇

晋身私人银行并成功开立
 中信银行(国际)紫钻信用卡
 可享高达**HK\$58,888**免费签账额



由即日起至2026年6月30日(「推广期」)，晋身私人银行，尊享丰厚迎新礼遇！

1. 私人银行* 迎新礼遇 — 高达HK\$58,888信用卡免费签账额#

* 私人银行客户资产要求为HK\$8,000,000或以上。

合资格私人银行客户必须于推广期内成功申请并于推广期后的一个历月内成功获由本行发出之中信银行(国际)紫钻信用卡，并符合指定总结存增长金额要求，方可获享下表所示之总结存增长信用卡免费签账额。

总结存增长金额要求 (HK\$或其等值)	信用卡免费签账额	
	全新客户	提升客户
HK\$50,000,000 或以上	HK\$58,888	HK\$48,888
HK\$24,000,000至HK\$50,000,000以下	HK\$28,888	HK\$18,888
HK\$8,000,000至HK\$24,000,000以下	HK\$8,000	HK\$6,000

2. 中信银行(国际)紫钻信用卡

- ◆ 全年零售签账高达2.5%现金回赠
(每历月额外现金回赠高达HK\$3,800)
- ◆ 免费享用逾1,400间Priority Pass机场贵宾室服务
- ◆ 免费机场豪华轿车服务
- ◆ 24小时私人礼宾服务



3. 投资服务礼遇

基金转入
现金奖赏

每累积基金转入HK\$100,000(或等值)，可享**HK\$300**现金奖赏，最高可享**HK\$99,000**现金奖赏

外汇交易

inMotion兑换外币享专属汇率优惠

4. 客户推荐计划

推荐人奖赏 (现有客户)

每成功推荐一位亲友成为私人银行客户
HK\$5,000现金奖赏
 (每位推荐人最高可享HK\$50,000现金奖赏)

投资涉及风险。以上各项礼遇受条款及细则约束，详情请参阅推广优惠之条款及细则，或与您的客户经理联络。

提醒您：「借定唔借？还得到先好借！」



立即下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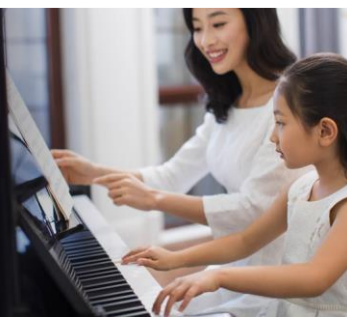
inVest



立即下载

inMotion

www.cncbinternational.com/private-banking



2026年上半年私人客户推广优惠(「推广」)之条款及细则：
1. 一般条款及细则：

- 除另有注明外，此推广之推广期为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包括首尾两日，「推广期」)。
- 私人银行客户于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本行」)的资产要求为HK\$8,000,000(或等值)或以上。
- 「全新客户」指于迎新礼遇推广期首日前12个月内，未曾于本行以个人或联名名义持有任何往来、储蓄、定期存款、证券或投资户口之客户。全新客户晋身为CITICdiamond并于加入CITICdiamond月份后3个月内提升至私人银行客户，将计为私人银行全新客户。
- 「提升客户」指于成为私人银行客户之前，已于本行以个人或联名名义持有任何往来、储蓄、定期存款、证券或投资户口的客户，而于成为私人银行客户前12个月内未曾选用私人银行服务。
- 「总结存」包括「香港私人银行总结存」及「新加坡分行私人银行总结存」。「香港分行私人银行总结存」包括客户以其个人名义开立及其联名名义于香港分行私人银行开立并作为基本户口持有人之存款及投资户口总结存。「新加坡分行私人银行总结存」包括客户以其个人名义开立及其联名名义于新加坡分行私人银行开立并作为基本户口持有人之存款及投资户口总结存。
- 除另有注明外，若客户参与本行的大抽奖，客户同意大抽奖须受本行适用的条款及细则约束，包括inMotion「奖赏Go!」计划之条款及细则、「inMotion动感银行服务」条款及细则、「一般条款及细则」以及其他相关的条款及细则。
- 参与奖赏Go!计划(「计划」)
 - 客户必须持有至少一个有效银行账户和/或信用卡账户并持有有效的网上理财户口才可获资格参与此计划。
 - 客户必须成功登入本行的流动应用程序「inMotion动感银行服务」(「inMotion动感银行」)，并同意本行使用客户的个人资料及经inMotion向客户提供任务(定义如下)及优惠等相关信息才可参与此计划。
- 客户必须于存入回赠/奖赏时仍处于本行持有有效的的相1户户口及支票或储蓄户口。
- 客户的1户户口的开户日期及时间以本行系统记录为准。
- 本行保留随时更改、暂停、取消或终止本推广及不时修订推广优惠条款及细则之全部或部份的权利而毋须另行通知，本行亦不会承担任何有关是项更改、暂停、取消或终止而引起的责任。
- 若属联名户口，则只有基本户口持有人可享有相关之礼遇。
- 本推广不适用于本行的员工。
- 如本推广活动有任何争议，本行保留最终之决定权并对合格客户具有约束力。
- 除此等推广条款及细则另有明文订明外，此等推广条款及细则订约方以外的任何人士概不可按照《合约(第三者权利)条例》(香港法例第623章)的规定强制执行此等推广条款及细则的条款或享有其利益。倘此等推广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明确赋予任何第三方权力根据《合约(第三者权利)条例》执行此等推广条款及细则任何条款，则协议订约方保留权利可在毋须该第三方同意的情况下修改该条款或此等推广之条款及细则任何其他条款。
- 资格客户如有任何欺诈或滥用成分，银行将会取消该客户参与此推广优惠之资格及其户口，银行保留权利直接从合格客户的相关支票或储蓄户口扣除相等于本推广优惠之现金回赠、减免金额总额及/或采取相应的法律行动，而毋须作事先通知。
- 本条款及细则根据香港特别行政区的香港法律管辖和诠释，如引起任何争议，或者与其有关之任何争议均应提交由香港特别行政区法院处理。
- 本推广条款及细则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不同，一概以英文版本为准。

2. 私人银行迎新礼遇(「迎新礼遇」)：

- 迎新礼遇只适用于全新客户或提升客户在推广期内收到本迎新礼遇宣传推广并成功成为本行私人银行客户。(「合格私人银行客户」)。
- 合格私人银行客户必须于推广期内成功申请并于推广期的一个历月内成功获由本行发出之中信银行(国际)紫钻信用卡，并符合以下总结存增长金额要求，方可获享下表所示之总结存增长信用卡免费签账额(「总结存增长合格客户」)：

总结存增长金额 (港币或等值)	信用卡免费签账额(港币)	
	「全新客户」	「提升客户」
HK\$50,000,000 或以上	HK\$58,888	HK\$48,888
HK\$24,000,000至HK\$50,000,000以下	HK\$28,888	HK\$18,888
HK\$8,000,000至HK\$24,000,000以下	HK\$8,000	HK\$6,000

- 「总结存增长金额」为合格私人银行客户于晋身私人银行后第1至3个历月之平均「总结存」与2025年11月30日「总结存」作对比，如属全新客户，其于2025年11月30日的总结存则为HK\$0。
- 所有非港元之合格交易金额将按本行厘定之汇率兑换至等值之港元，用以计算「总结存」。
- 本行将按下述时序表所述的日期将总结存增长信用卡免费签账额存入总结存增长合格客户以其个人名义最新开立而有效的中信银行(国际)紫钻信用卡(「信用卡现金回赠金额存入户口」)。

晋身私人银行客户的日子	「总结存」对比日期	计算总结存增长金额月份 (即晋身私人银行后第1至3个连续历月)	信用卡免费签账额 存入月份(或之前)
2026年1月1日至1月31日	2025年11月30日	2026年2月、3月及4月	2026年6月
2026年2月1日至2月28日		2026年3月、4月及5月	2026年7月
2026年3月1日至3月31日		2026年4月、5月及6月	2026年8月
2026年4月1日至4月30日	2026年2月28日	2026年5月、6月及7月	2026年9月
2026年5月1日至5月31日		2026年6月、7月及8月	2026年10月
2026年6月1日至6月30日		2026年7月、8月及9月	2026年11月

- 于存入信用卡免费签账额至信用卡现金回赠金额存入户口时，总结存增长合格客户仍须维持私人银行客户身份，HK\$8,000,000(或等值)或以上的总结存及持有有效之中信银行(国际)紫钻信用卡及其信用卡账户必须仍然有效、信用状况良好，及未有取消或被终止，否则有关总结存增长信用卡免费签账额将会被取消。
- 总结存增长信用卡免费签账额只可作扣除有关总结存增长合格客户之认可之新签账交易，不可用作清付任何其他总结存增长合格客户尚欠账项，认可之新签账交易必须为已过期之交易，包括零售签账、现金透支、「商户分期计划」每月供款、
- 「几时都分期」每月供款、自动转账及经邮购/电话订购的零售签账。为免生疑，不认可之交易包括及不限于结余转账、套现分期计划、Dollar\$mart私人分期贷款、「月结单都分期」、「任何账单都分期」或「几时都分期交税」的任何还款额付款、手续费及其他费用及收费、任何基金/月供投资计划供款、缴付予税务局的款项、赌场筹码兑换、年费、财务费用、银行征收之其他费用、「八达通自动增值」款项、经自动柜员机/网上银行之缴费及任何未过期/取消/退款/无效之交易。
- 总结存增长信用卡免费签账额金额不可转让给他人或兑换现金。
- 每名合格私人银行客户只可获享总结存增长信用卡免费签账额一次。

3. 有关「中信银行(国际)紫钻信用卡」的特定条款及细则：

- 以下优惠只适用于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发行之中信银行(国际)紫钻信用卡(「合格信用卡」)的会员(「合格会员」)。
- 即日起至2026年6月30日(包括首尾两天)(「推广期」)，信用卡会员于推广期内凭中信银行(国际)紫钻信用卡作资格签账可获享2.5%现金回赠；当中包0.4%基本现金回赠2.1%额外现金回赠。每月最高可得之0.4%基本现金回赠金额将为银行批核予会员之信用额，乘以适用之现金回赠比率(现为0.4%)。每历月2.1%额外现金回赠最高金额为HK\$3,800(以信用卡月结单之交易日期计算)。合格签账为已过期之交易包括零售签账、现金透支、「商户分期计划」每月供款及经邮购/电话订购的零售签账，有关信用卡收费详情请参阅资料概要/信银国际信用卡收费 https://cncbinternational.com/_document/personal/credit-cards/tc/Credit-Card-Fee-Schedules.pdf。
- 每历年1次免费享用Priority Pass机场贵宾室，只须出示您的中信银行(国际)紫钻信用卡及有效登机证。由Mastercard®提供并须受有关条款及细则约束。
- 即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私人银行客户凭中信银行(国际)紫钻信用卡可享用免费轿车服务2次。
- 24小时私人礼宾服务由Mastercard®提供并须受有关条款及细则约束。
- 优惠受详尽之条款及细则约束，详情请向本行各分行职员查询或浏览 www.cncbinternational.com/WorldElite。
- 中信银行(国际)紫钻信用卡年费为HK\$3,800。当你开立账户时，购物签账实际年利率为34.49%(标准月息率2.5%)，但会不时作出检讨，如欲了解其他财务费用及收费，请向本行各分行职员查询。

4. 有关「基金转入现金奖赏」(「基金转入推广」)之条款及细则：

- 推广期为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包括首尾两日)(「基金转入推广期」)。
- 基金转入推广只适用于持有本行1户通户口之客户(「合格客户」)。
- 合格客户于每个阶段内每累积基金转入HK\$100,000 (或等值)可享HK\$300现金奖赏, 每个阶段可享最高HK\$99,000现金奖赏, 若累积基金转入少于HK\$100,000 (或等值), 金额将不会累积至下一阶段计算。
- 基金转入申请只适用于由本行分销或认可之基金, 不包括货币基金(「合格基金」)。本行有最终决定权, 决定合格客户是否享有此基金转入推广。
- 合格基金转入申请须于基金转入推广期内提交及完成。
- 合格基金转入金额将根据有关基金单位成功转入本行当日所获得最新之基金单位价格计算。如有基金之货币为非港元, 本行将会按由本行厘定之汇率兑换合格基金转入之累积金额至等值港元。
- 合格基金转入之累积金额是按每名合格客户计算。如合格客户持有多个1户通户口, 所有1户通户口的合格基金转入之累积金额将作合并计算。如1户通户口为联名户口, 则会被视为基本户口持有人的合格基金转入之累积金额。
- 本行将会按以下时间表计算合格基金转入金额及依下列顺序将认购费回赠存入客户的结算户口, 此顺序由本行全权酌情决定: i. 储蓄户口(非理财通); ii. 往来户口(非理财通)。如客户于本行没有个人户口, 回赠将依上述顺序存入其联名户口。如合格客户拥有多个相同类别的户口(例如2个储蓄户口(非理财通)), 本行将酌情将回赠存入最近开立的户口。

阶段	成功转入日期	持有期开始日	持有期结束日	现金奖赏存入
阶段1	2026年1月1日 – 3月31日	2026年4月1日	2026年8月31日	2026年9月30日或之前
阶段2	2026年4月1日 – 6月30日	2026年7月1日	2026年11月30日	2026年12月31日或之前
阶段3	2026年7月1日 – 9月30日	2026年10月1日	2027年2月28日	2027年3月31日或之前
阶段4	2026年10月1日 – 12月31日	2027年1月1日	2027年5月31日	2027年6月30日或之前

- 合格客户于本行的总基金持仓市值于持有期结束日必须至少达到其持有期开始日所持有的总基金持仓市值方可享基金转入推广。
- 若合格客户于存入现金奖赏或之前, 将于本行持有转入之合格基金的任何单位转出至其他金融机构, 本行保留不批准所有有关现金奖赏之权利。
- 合格客户必须于存入现金奖赏时仍维持相关1户通户口及港元往来或储蓄户口(个人或联名户口)。相关户口必须于存入现金奖赏时仍然有效及状态正常, 否则客户之现金奖赏将被取消。如果户口状态异常以致本行未能成功存入现金奖赏, 本行保留不给予现金奖赏的权利恕不另行通知, 也不会以任何理由及任何形式将现金奖赏发放之任何其他账户。
- 此推广并不适用于以公司名义开立户口之客户, 户口号码结尾为90、91及98之1户通户口及所有于基金转入推广期内或现金奖赏'存入时仍是本行之员工。

5. 私人银行客户推荐计划(「推荐计划」)之条款及细则：

- 推广期为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包括首尾两日, 下称「推广期」)。
- 此推荐计划的「推荐人」必须为银行之现有客户, 并持有银行的港元存款户口。
- 「全新客户」指于银行收到此填写的私人银行客户推荐计划表格(「推荐表格」)的日期前12个月内, 未曾于银行以个人或联名名义持有任何往来、储蓄、定期存款及/或投资户口之客户(「受荐人」)。
- 「全新资金」指全新客户新存入银行且并非从银行任何户口转账而来的资金。
- 「总结存」包括客户以其个人名义开立及以其联名名义开立并作为基本户口持有人之存款、投资户口结存及经由本行分销之人寿保险计划之已缴累积保费。
- 受荐人于推广期内成功开立银行的私人银行户口, 并存入全新资金, 及于开户翌月起3个月内维持平均总结存达等值 HK\$8,000,000 或以上, 推荐人可享HK\$5,000现金回赠(「推荐奖赏」)。
- 每名推荐人于推广期内最高可获HK\$50,000推荐人奖赏(最多可推荐10位受荐人)。
- 有关银行私人银行迎新礼遇详情, 请致电银行私人银行代表(852) 3603 6088查询。
- 受荐人必须于推荐表格上填写推荐人的姓名及推荐人号码及签署。除非推荐表格已按银行要求填写及由被推荐人签署, 否则将不获发任何推荐人奖赏。
- 推荐人不可推荐自己成为全新客户。
- 每位现有客户, 不论现时持有的是个人单账户或与其他人共同持有的联名账户, 均可以个人名义成为此推荐计划的推荐人。
- 对于每次成功的推荐, 推荐人奖赏只会赠与一位推荐人。
- 于受荐人成功开立有关私人银行户口后的第5个月或以前, 有关推荐奖赏将存入合格推荐人的港元存款户口。在银行依据此推荐计划给与推荐人奖赏时, 受荐人必须仍然为银行的私人银行客户。推荐人必须仍然为银行客户, 并持有银行的港元存款户口。倘若推荐人不论任何原因, 已取消或关闭其银行户口, 银行将保留提供相关奖赏的权利, 而毋须另行通知。

重要事项：

部分投资产品乃涉及金融衍生工具的结构性产品。投资决定是由阁下自行作出的, 但阁下不应投资在该产品, 除非中介人于销售该产品时已向阁下解释考虑阁下的财务情况、投资经验及目标后, 该产品是适合阁下的。阁下不应只凭本宣传品而作出投资决定。

有关证券交易之特定风险披露声明：

(1) 投资涉及风险。(2) 证券价格有时可能会非常波动, 证券价格可跌可升, 甚至变成毫无价值。买卖证券未必一定能够赚取利润, 反而可能会招致损失。(3) 投资者应自行寻求有关税务之专业意见, 包括但不限于进行海外投资时可能涉及之遗产税及红利预扣税等税务责任。(4) 投资者若投资于以非本土货币结算的投资产品, 投资将受汇率波动的影响, 可能导致本金出现亏损。(5) 投资前投资者应细阅相关的证券买卖条款细则及风险披露声明; 并于有需要时咨询专业顾问之意见。(6) 人民币乃受制于汇率风险。假如人民币兑港元的价格贬值, 则以港元计算的投资价值将会下降。而且人民币与其他货币(包括港元)的兑换受到与人民币有关的政策限制, 并因此需要符合香港在有关方面的监管规定。而这些规定有可能因与人民币有关的政策限制的变动而有所修改。此外, 人民币现时不可自由兑换, 实际兑换安排将视乎于相关时间当时的限制而定。

有关投资基金之风险披露声明：

(1) 投资基金并非一般定期存款或其替代品, 故不担保投资取得的回报及收益。(2) 投资者应注意投资涉及风险, 过往之表现不能预示将来之表现。投资基金之价格可跌可升, 甚至会变成毫无价值。投资于基金未必一定能够赚取利润, 反而可能招致损失。在最坏情况下, 投资基金的价值或会大幅少于你的投资金额。(3) 投资前, 投资者应考虑其本身的投资目标、财务状况及其他相关条件, 并参阅相关的销售刊物、条款及细则及风险披露声明。(4) 投资者在作出任何投资决定前, 应详细阅读有关基金之销售文件(包括当中所载之投资政策及风险因素)。如有需要, 投资者应咨询独立专业意见。

有关高息货币联系存款之风险披露声明：

(1) 高息货币联系存款并不等同定期存款, 并不受香港的存款保障计划所保障。(2) 投资于高息货币联系存款有别于直接买入联系货币。于存款期内, 客户并不享有联系货币的权利。联系货币于存款期内的汇率变动未必会导致客户在高息货币联系存款的回报出现任何相应的变化。(3) 高息货币联系存款涉及风险, 包括但不限于衍生工具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银行的信贷风险、货币风险、有关人民币的风险及银行提早终止的风险。(4) 最高潜在收益有限。(5) 高息货币联系存款并不保本, 阁下可能损失全部存款金额。(6) 高息货币联系存款并不受香港投资者赔偿基金所保障。

有关外币之风险披露声明：

外币投资需承受因汇率波动而产生的风险, 或会令客户赚取利润或招致亏损。客户如将外币兑换为港币或其他外币时, 可能受外币汇率变动而蒙受亏损。人民币现时不可自由兑换, 实际兑换安排将视乎于相关时间当时的限制而定。

本宣传品本身并不构成银行亲自或经由代表向任何人发出的购买或获得或投资任何投资产品的要约或邀请。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是根据银行业条例之认可机构, 亦受香港金融管理局规管。详情请浏览此网页 www.hkma.gov.hk/chi/。

本宣传品由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发行, 内容并未经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审阅。

若阁下日后不欲收取本行发出的任何宣传或推广数据, 阁下可随时致电 (852) 22876767或于 <https://www.cncbinternational.com/contactus/tc/> 提出有关要求, 并毋须缴付任何费用, 如经网上提出有关要求, 本行职员将致电阁下确认以作安排。